

临淄区商务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，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。如对报告内容有疑问，请与临淄区商务局联系（地址：临淄区齐兴路 101 号；邮编：255400；电话：0533-7210266；电子邮箱：lzqswj7210266@zb.shandong.cn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 年，临淄区商务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在区委、区政府的领导下，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，认真贯彻落实上级信息公开工作要求，大力推进商务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加强政策解读回应，以公开强监督、促落实、优服务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信息情况。2024 年临淄区商务局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公布信息共 44 条。其中，业务工作 9 条、政府会议 5 条、公益事业 1 条、政府信息公开指南 1 条、财政预算决算信息 4 条、行政执法信息 5 条、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1 条、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信息 3 条、其他 15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工作情况。2024 年，我单位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书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2024 年，区商务局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管理，制定完善区商务局的公开目录，确

定政府信息公开内容，完善工作机制，及时、准确、全面地公开政府信息。2024年区商务局未发生涉密事件。

(四)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2024年，区商务局加强门户网站内容建设，对网站进行经常性维护，定期更新商务政策解读、办事指南等相关知识，增强局网站智能咨询功能，扩充、更新人社智能咨询数据库。

(五) 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。严格按照市、区关于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，对已发布的信息进行定期自查，同时存在的问题进行及时整改，对于不够完善的内容及时补充。积极参加区政府办公室信息公开办组织的政务公开培训，贯彻落实内设机构和事业单位增设信息公开工作联系人制度，多次结合具体工作组织召开研讨会，提高业务能力水平。2024年我局未出现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到位需要进行责任追究的情况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 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 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 第（六）项			
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 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 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三、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	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	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

	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的主要问题：一是政务信息公开途径还不够多，公开形式需进一步拓展。部分公开内容还不规范、不具体、更新不及时。二是政务信息系统整合共享还不够深入，全区商务工作的目录还不够细。

(二) 整改措施：一是加强政策解读。凡是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政策措施、重点工程项目，在决策前广泛征求群众意见，出台后及时做好政策解读。二是编制公开事项标准目录。在全面梳理、细化、分类的基础上，逐项确定每个公开事项的

标准，编制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，确定公开事项的名称、依据、内容、主体、时限、方式、要求等要素，并实施动态调整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处理费收费情况。区商务局依据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

（二）本年度建议提案办理情况。2024年区商务局共收到区政协十一届三次会议第4、7、12、37、47、90、104、129、141号9个提案。区人大十九届三次会议第5、59、81号3个提案。对收到的全部提案建议区商务局进行了认真办理，办结率100%、满意率100%，并及时公开办理情况报告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（三）年度工作要点落实情况。区商务局严格落实市、区政务公开工作要求，认真参加区政府工作办公室召开的开工作培训会议，持续提高政务公开工作水平，针对问题清单逐条分析问题原因，立查立改，同时对标先进地区找差距和不足，学习先进地区，系统性改进政务公开工作，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质量。

（四）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。制定《临淄区商务局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》，明确了指导思想、政务公开的内容、主要目的、基本要求及职责，同时结合工作实际，建立健全了考核评议制度、政务公开制度、服务承诺制度、首办责任制、行政效能监察制度及责任追究制度等各项规章制度。促进了政务公开工作的制度化、规范化、程序化。